

国学集刊

2018 3

总第3辑

[美]成中英

《易经》之理想系统

张立文

《周易》帛书浅说

梁漱溟

《礼记·大学篇》伍严两家解说合印序

[美]杜维明

宋明儒学的本体论：一个初步的探讨

[美]吉德炜

从考古器物看中国思维世界的形成

主办

深圳大学国学院

商务印书馆

景海峰 主编



商务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始于1897

2018 3

总第3辑

国学集刊

主办
深圳大学国学院
商务印书馆

景海峰 主编



2018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学集刊·第3辑 / 景海峰主编.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8

ISBN 978-7-100-16276-0

I . ①国… II . ①景… III . ①国学—文集 IV .
① Z126.2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39282 号

权利保留，侵权必究。

国学集刊(第3辑)

景海峰 主编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艺堂印刷(天津)有限公司

ISBN 978-7-100-16276-0

2018 年 12 月第 1 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张 17 1/4

定价 :47.00 元

目 录

《易经》之理想系统	[美]成中英	1
《周易》帛书浅说	张立文	15
《礼记·大学篇》伍严两家解说合印序	梁漱溟	36
秦制“二十等爵”疏证	刘 翔	50
五斗米道、张鲁政权和“社”	宁 可	61
宋明儒学的本体论：一个初步的探讨	[美]杜维明	77
晁公武传略(二)	孙 猛	87
张介宾的医学与易学哲学	朱伯崑	111
略论明代宦官官僚化	廖心一 罗辉映	127
论龚自珍的个性解放思想	孙钦善	139
论龚自珍的改革思想	曹月堂	156
许逊与净明道之改革	卿希泰 詹石窗	166
从回族清真寺汉文匾联看中国伊斯兰文化的特色	冯今源	181
李白到过皖山吗？		
——李白游踪考察记	林东海	200
《红楼梦》与红学	刘梦溪	212
《红楼梦》情爱论	[法]李治华	224

· 海外专稿 ·

- 从考古器物看中国思维世界的形成 [美]吉德炜 230
东亚人与现代西方人的一个比较 [新加坡]吴德耀 253

· 书 评 ·

“中国传统思想的意义”

- 评《中国思想导论》 汤一介 胡军 261

主体性哲学和中国的智慧

- 读李泽厚《中国古代思想史论》札记 王生平 267

《易经》之理想系统^{*}

[美]成中英

1. 易辞中的内在意义与外在意义之区别

易辞是《易经》之原始部分，由六十四重卦（此是从八个三画卦导出来）反卦辞所组成。《易经》是否如朱熹在《易本义》中所提到的为伏羲、黄帝、周公所作，并不是我们这里所要关心的，我们所关心的是这《易经》之原始部分如何生起《易传》，如何发展出《系辞》中所描写的太极哲学，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出，易辞基本上是用以卜筮的工具，或者开始的时候是制定卜筮的记录，但是，一旦我们在卜筮的背景中理解易辞，我们便可以见到在那套观念与图像的系统中所蕴涵的，远超过卜筮之用，它还可以独立地作为有意义的架构。事实上，也只有当易辞之图像与观念能独立地作用为一个描绘的图像时，他们才会有助于我们理解这世界，而不只是对于做正确的卜筮有用，因此，易象系统以及对其作进一步的解释，便具有不同的意义——内在的意义和外在的意义。

易辞之外在意义是经文用于卜筮上的意义。自古以来，卜筮的用法便与易辞连在一起，这用法限定了经文之外在意义，因为它构成了一个背景，而经文即在此背景中被了解，易象系统最先很可能是为了卜筮之用而发明的，且当卜筮的程序被制定后，易象系统的意义也可以被限定于卜筮的程序，如此则易象变成吉凶，或其他生命情境的指标，就如同卦辞、爻辞之所断。举例来说，《大过》之卦辞云：

“大过、栋挠，利有攸往，亨。”

这断辞明显地赋予此卦一意义，使它意味着可导致亨通的吉兆。再看看此卦之九二：

“枯杨生稊，老夫得其女妻，无不利。”

这断辞再一次明显地给予此卦之九二一个意义，大意也是说九二这爻象征亨的好兆头，因

* 本文是作者《论论语及易经中的“时中”观念——一个对孔子与易经间之哲学关系的探究》一文中第四部分的1、2、3节。

此，易象系统的外在意义是自卜筮的断辞与易象系统相连结而生起的，同时，我们也应当注意到，易象系统、或其表意、表象的图像所加诸断辞之意义，也会在卜筮的背景中得以加强。换言之，易辞之外在意义，是易象系统与易断辞在卜筮的背景中相互作用的结果，甚至一个重卦的命名，也可以在某种程度中反映出经文与易象系统之意义，因为易象系统的名称绝不是偶然得来的。

那么，甚么是易辞的内在意义呢？

易辞之内在意义，至少是从下面的两方面考虑得来的。首先，只要卜筮的过程是有意义的，它便必要先预设对世界和生命有一种系统的看法，这样，吉凶之卜筮意义才得以继续下去。事实上，假如我们仔细考察卜筮的程序（也就是拣选蓍草以形成一重卦），我们一定可以看出这个世界与生命是如何地被描绘，以使得一重卦所代表的是世界与生命的一片段，而不是其他任何片段，卜筮就是要认明世界与生命的这个片段，并且为了未来而解释其意义。因此，卜筮不但必须预设有对整个世界的图像，而且为了卜筮的认明，更须预设一个对世界之片段作分类的方法，世界图像以及世界片段（world-sections）作分类的方法，都可以作为理解与研究的课题，而且为了卜筮的进行，他们一定要首先被发展，如果我们考察一下易象系统，上面所言尤为明显可见，因为在卜筮中，任何一个象都是连属于某一情景而形成的，因此，为了表现整个可能的情景，易象的整个系统，必然存在的；同时，一个对可能情境作分类的方法，也一定要以理性来建立，由此，我们可以结论出：正是卜筮的程序要预设一个用以理解世界之理性的分类体系。

精确一点来说，易辞的内在意义可以说就是由这种理性的分类体系以及划分世界或本体的方法所组成，换言之，易辞之卦象系统预设了一个世界分类（将世界分成若干可能的情境）的形上学和辩证法，我们可以称这世界图像为本体之描绘形上学，而这种把世界分为若干可能情境，或是将世界分类的方法，便称作世界发展之辩证法；而对于易象系统作为形上学与辩证法之架构，我将在后面再讨论。

其次，易辞之内在意义是从与卜筮背景相反的理解背景而来；虽然我们表示过，以易象系统来卜筮预设一个对世界之形上描绘，但卜筮本身也显示出人类的生活需求一特殊面相，在现有的世界中，一个人对其现有处境的忧虑，这忧虑不只是对人未来命运的不安，它也包括了对人的存在以及在万事变迁当中的行动所具有的深意之探究，或许，正是“时”（存有论上的意义）造成这忧虑，且同时激发生命创造力并实际完成了生命，但是，在此意义下的时也就是本体自身，是作为生命以及生命的意义之基础的完全本体。这种忧虑引生了卜筮之术，使得卜筮可以反映出一个人在世界上之处境，并且给予最佳忠告^①。《易传》称这忧虑为忧患，由是，孔子于《大传》云：

^① 这一情境透过卜筮所揭示的生命意义比其吉凶意义更为重要，因为我们将会看到，一个持守善宜态度（正）的人，很可能会遭逢凶境而饱受苦难；不过，他们可以借着对其历经苦难的充实意义之认知，而与此协调。

“易之兴也，其于中古乎！作《易》者，其有忧患乎！”^①

卜筮系统是为了寻求深意而设计与应用的，虽然它将心灵的忧虑具体投向于一个作为变化历程的本体，但却没有理由说我们不能将易象系统及其断辞系统，看成是一个不包含任何在卜筮时所显示出的忧虑之形上学与道德观；换言之，我们可以把易象系统当作解释的来源和知识的对象来研究与理解，以此态度来看待易象系统，便是创造一个理性的理解之背景，这与卜筮作者所创造的属于个人忧虑与关切的背景正相反。而孔子及其门人便是以这种理性的理解创造出《易传》，使得易辞借此传扬以转化为一部具有形上学意义的典籍。

由《彖传》、《象传》、《文言》、《系辞》、《说卦传》、《序卦传》与《杂卦传》所组成的《易传》，可以说是这种转化的结果，它们是由孔子的慧见以及儒家之学习精神所激发出来的。我们似乎颇有理由假定孔子及其弟子是以这种理性的观点来研讨《易经》，他们具有理性的心态，而且有一个理性而人文的方法学来理解人及其世界，他们特别看重学习的历程，把它当作自我修养以及在道中的完成之不可或缺的部分。这在《论语》是清楚可见的。（在《论语》中“学”字出现六十五次，而且在许多句子当中，皆以“学”作为道德的一个规定条件。）这种对“学”的强调可说是导致了对易辞作理智的探讨之形式，并且解释了易辞由卜筮手册到成为一个形上智慧之宝藏的转变。

通过上述这种透视，不仅易象系统与易断辞的内在意义变成了外在的，同时，卜筮程序亦肩负有一个形上的与道德的重要性。且甚至最后能转化为一个检证道德的哲学系统，这种转化无疑地是因为儒家的研习精神而使之万能，且是直接地为孔子那种追寻的心灵所引导。只有在此之下，易辞之转化才是可理解的、可信的。

最后一点，我们可以说易象系统之内在意义就在于它可以被客观的、认知的和理性的理解所产生，而这种理解是透过孔子之探索精神而成为可能，孔子与《易经》的关系，并不是在于孔子把它当作一部卜筮之书来承继，而是孔子将之转化为一部具有道德与形上深意的书。《易经》本身已具有一种形上的深度与道德的旨趣，然而，孔子和他的弟子以理性的方法学来研究《易经》，才能使得这种转化成功。因为原先卜筮时的忧患焦虑之主观性，终于为哲学所需之推理与了解的客观性所取代，故这种转化之发生是非常自然的。在这种转化的过程中，不仅易辞之内在意义外在化了，而且提供给卜筮一个形上学的基础，于是，卜筮的实用性通向一更高层的实用性，即道德的实用性，而这是透过孔子所提供的一个对世界以及对人类之理性的、人文的通观所产生的。

2. 易象系统之形上学与易象转化之辩证法

虽然此处不适宜用一个完整的形上系统来详细说明易辞之外在意义，不过我仍然要指

^① 系辞下传第七章（易程传、易本义《合订本》，河洛图书出版社，1974年3月台景印一版），第623页。

出：这一系统如何能够从细玩易象系统中得来，也要提出关于这系统的一些可以导致我们建立《易经》与《论语》间之概念联结关系的要点。

A 象之兴起

易象系统可以说是起源于要将整体本体象征化为一经验的渴望，“易”这个字可以代表变化、历程、发展、生长、完成、没落与崩解的经验，但是，这个易的经验一定要范围天地、人物与生命，才能具有普遍有效性。由此经验，我们也可以注意到易中之不易，复杂中之简易，因此，“易”字可以说是结合了易、不易和简易三重意义，此易之三义，必须要从对本体之广大深刻体验而来，犹如系辞上四章和系辞下三章所示一般。

“易与天地准，故能弥纶天地之道，仰以观于天文，俯以察于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终，故知死生之说，精气为物，游魂为变，是故知鬼神之情状。”^①

“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②

易象系统是由六十四重卦所组成，而这六十四卦又是从八个三画卦而来的，这八个三画卦，很显然可见是直接代表自然之广大现象以及基于广泛深刻的观察与经验所得来之事物，因此，“易”可以说是涵于在细心观察下的自然与生命之象征性表象。“象”一词在《易传》中有二重意义：自然的现象和这些现象之象征表象。如此，它便展现了易象系统之经验基础。故云：“是故易者象也，象也者，像也。”^③

依照易之经验基础，我们可以更进一步注意到易之象有两侧面。一是指事物相关之空间，一是指事物相续之时间。自然之象征表象必须要展现本体的这两侧面，而三画卦的发明，展示了事物之形式与变化，正好恰当地做到此点。我们要注意，变化有两种形式：第一，每一个代表自然形式的三画卦，同时也代表此形式中的变动，此称为“爻”，它跟定了这形式之内在性质，而这形式之内在性质也就是形式中之内在变动，此变动使这形式与其他形式间的相关连成为可能，因此，一形式可与其他形式相关连，并不只是因为它们的组织结构之故，同时，也是因为形式本身中的内在变化之故，这种变化，是由一三画卦变为另一三画卦，此即是变化之第二形式。在所有形式的完全系统中，每一个形式都要求在此系统中有一位置，因此，每一个三画卦不只代表一自然形式，同时也代表在整个系统中这形式之位置，每一卦不只指出在它所代表的形式中的变化，也指出形式与形式间之变化或是这种变化的可能性。

B 爻之意义

这里值得注意的是：事物之象基本上是变化之象，因为象是由变化所组成的，如同卦是

① 易程传、易本义《合订本》，河洛图书出版社，1974年3月台景印一版，系辞上第四章，第577页。

② 同上书，系辞下第二章，第608页。

③ 同上书，系辞下第三章，第613页。

由爻(变动之线条)所组成的一样。因此,系辞对爻的解释便构成对易象系统之最基本的见解:“八卦成列,象在其中矣,因而重之,爻在其中矣。”^①

三画卦之相叠,仅仅解释何以一个重卦中有六爻,而最重要的是爻象征着运动与变化,因道有阴阳二形式,很显然地,易象系统最基本的变化单元,就是由阴变阳和由阳变阴。易象系统并没有如后来哲学家所理解的一样提到阴和阳,但是从三画卦与重卦之构成来看,无疑地,阴阳便是变化之基本要素,它明显地表现在易象系统中的“—”和“--”。

另外一点相当有趣的是:虽然阴阳可以有字源学的意义,与光亮和阴影之自然现象有关。但是阴阳之意义,基本上是指一形式之内在的或外在的变动。“刚柔相推,变在其中矣;系辞焉而命之,动在其中矣。”^②“是故刚柔相摩,八卦相荡”^③,除了这些,还有其他的章节都清楚地指出阴阳之动是刚柔之动,而爻则用以代表这些变动。

对于形式(重卦)的断辞称为象。它是指形式之材质内容与意义,而卦中之爻则可说是代表,且显示了卦中之各种变动,^④因此,爻之存在指出了代表易(变易)之最简单方式以及“易”基本上是简易的,它不过是阴阳之间的二元变化而已,这点可由本体之变化得到证实。我们可以称此种变化之经验为“爻之变动”,以示与象之变化经验有别。

C 太极之起源

从对爻动之认知,我们毫无困难地理解到阴阳交变之存有宇宙论及太极之概念,是由易象系统得来的,故云:

“一阴一阳之谓道,继之者善也,成之者性也。”^⑤

三画卦与重卦皆属于易之宇宙论和存有论。然而易本身则可以被解释为在太极之宇宙论的存有论中,阴阳的单纯交变而已。

“是故阖户谓之坤,辟户谓之乾,一阖一辟谓之变。”^⑥

“是故易有太极,是生两仪,两仪生四象,四象生八卦。”^⑦

太极概念之形成,必须要通过阴阳交变和互变之原动力与辩证法来理解,阴必变为阳,反之亦然,其一是另一之条件,反之亦然,二者相反相成,形成一个一元的整体。了解这种相反相成之统一,也就了解变化如何在一全体性的背景中发生;同时,亦了解变化如何在被限制的情况下,仍能不息不止,此即太极之意义——一个以探究阴阳变化的统一及其生生不

^① 易程传、易本义《合订本》,河洛图书出版社,1974年3月台景印一版,系辞下第一章,第605页。

^② 同上书,系辞下第一章,第605页。

^③ 同上书,系辞上第一章,第570页。

^④ 同上书,系辞下第三章,第613页。

^⑤ 同上书,系辞上第五章,第579页。

^⑥ 同上书,系辞上第十一章,第599页。

^⑦ 同上。

息为基础的概念,因此,“太极”概念是从对变易性与单一性作更深刻的反省而得来的,故也是由对易之基本形势及其在易象系统中的表象作深刻反省而得来的。由于重卦比三画卦复杂,三画卦比两爻图像复杂,而两爻图像又比一爻复杂,因此很自然地形成太极概念,作为所有变化及一切复杂事物的单一根源,来用以作宇宙论的解释。由是,我们便可以从系辞传对象和爻的体认中,得出一套有关太极之完备的宇宙论。

尽管我们可以区别象、爻之描述形上学与太极之思辨形上学,但我们仍然认为不需要将太极看成是全然抽象的思辨(对阴阳亦然)。事实上,它是种可以借着对本体之完全整体的经验而经验到的东西。很显然地,重卦之易象系统形成了一个各单元互相相关,且要互相依赖才能取得各自的意义与可能的变化之全体性系统。在整个系统中,每一单元之变化与位置都是被限定的,而能见出此系统之全体性也就能了解太极。

更进一步,在变化之过程中,我们也可以观察到与经验到阴阳之统一,而实际上,无一物是纯阴纯阳的,阴阳不过是乾坤所表现的限制情形而已,所以尽管易象系统有哲学思辨的一面作为基础,这思辨的一面总是要以对各体之观察与实际经验来作补充,认识到此点可以使我们明白,八卦相重而生重卦与重卦是由太极得来并不相冲突。易象系统能够容许这种表象之实际方法与导衍之理论方法的交互作用。^①

D 易之有机辩证法 (organic dialectics)

正是由于认识到重卦中太极之单一根源导出的可能性,变易与发展之辩证法才得以展开,这种辩证法是基于一事实而发展:即易、不易、简易三者基本上是一涵盖所有变化的统一体。换言之,在任何变化当中,皆有不易的一面——象,以及简易的一面——爻,尽管所有这些变化皆是由六十四卦来代表,但若我们仔细探究一下易象系统的生成,我们便会发现变化可以在更多形式的层面上展现出来,这种形式的方式是遵照加倍膨胀律:对任何一个 n ,生成 $2n$,这再度显示出本体可以尽可能多地组织层面,在每一个层面上,皆具备一些相互有关的形式之系统的整体,而这些形式便能总括地代表本体,此亦显示出本体之有机结构及其潜在的无限可能性。

既然每一个表象的层面都是完整的、有机的,变化便可以被理解为相对于各个层面的转化,以及相对于各个有机系统的复杂化;从一层面运转到另一层面是相当的简单,我们已经观察到它是如何地依着 $2n$ 的加倍膨胀而进行。事实上,在宋朝的哲学家邵雍有关易图之作品中,也已经注意到且发展出这种运转了,但是,对于在每一个层面上各形式之运转,我们却还没有一个一致的表象与解释之方式。似乎从汉朝以来,论易的各派便都只着重在六十四卦这个层面上的转换规则了。

^① 屈万里先生在他的《先秦汉魏易例述评》一书中曾提到过这两种方法。(卷上,1969 年台北出版,第 1 页)

于此正适于注意一点，在儒家对易象系统及其断辞之反省中，可以透露出一些相关相换的基本原则，而当我们思考重卦一系统的整体中之性质与形式时，这便似乎是很自然、很合理的了。所以我们可以这样想：彖传（解释卦之材质内容）与象传（解释卦之形式）是由孔子及其门人为了显示出某些卦之转换与相关的基本原理而完成的，以使得具备形上学及道德意味的新意得以产生，正如屈万里教授所指出的，在彖传与象传中，形式之意义几乎都是以反对原理（principle of opposition）来解释，例如：讼卦（☰☱）与需卦（☷☶）便是通过反对来发生关系。彖辞解释讼九二之意义时，指出它与需九五相反对，谓：“刚来而得中也。”所有其他卦也同样地通过反对相综来产生意义，很明显的是，许多卦皆是根据这种反对原理而相随成序。这个原理是关乎爻之意义生起的原理，至于卦象之形式，则此反对原理很显然亦可作为解释其义的指导原理，象传中充分地说明此点，如天之形式与天相反，雷的形式与风的反对等等。不必细究，我们也注意到：彖传与象传是按照各事物之形式的反对关系来将他们联结起来的，而他们这些反对关系又是从阴阳爻变中取得其意义，这就指示出对易之转换系统的总体性与统一性。

除了反对原理外，彖传与象传也显示出其他的原理，其中有消长原理（principle of decline and growth）（如临卦“刚浸而长”），有位的相关相与之原理（应、中）（如二爻与五爻称为应，且二者相关以产生一爻之意义），着阳在主位，阴在二位，此为正中，这个位的原理也常决定吉凶之意义，由此原理，更生出“得位”、“当位”以及“不得位”、“不当位”等概念，使得一卦和其各爻之意义更为丰富，除此之外，我们还可以更进一步考虑在一重卦中之两个三画卦的相对位置，这可以有助于发现内外卦间之相关或不相关的关系，以及在这些位与爻的关系当中隐涵着的往来运动。^①

在乾坤文言传中，反对原理以及相关的差异（related distinctions）是个别地用以产生意义与解释。在系辞传中除了反对原理之外，还有相推相易之原理，如上面曾引述的一段话所言，这个相推的观念是指刚柔之相推，故系辞云：“变动不居，周流六虚，上下无常，刚柔相易。”^②

很显然地，上下无常是指反对原理，而刚柔相易就是指阴阳爻的相对替代性而言，所谓相对替代，就如乾、坤，坎、离，颐、大过，中孚、小过等卦。正如我们前面所指出的，系辞跨越了本体之各个层面。在说卦传中主要是以五行说来讨论卦的意义与象之生成。这点屈万里及其他学者已经注意到。序卦传中是依照反对与相生原理。杂卦传中则只是依照反对原理。不管我们可以从这些有关易象系统意义之生成与解释的注解当中得出什么结论，很清楚的一点是：系辞借着太极之形上学和反对而生生之原理，广大博博地包容了整个既纵且横生生不已的历程，而具有最丰富的内涵。这些原理显然与易象系统间有密切的、本质上的关

^① 参见屈万里《先秦汉魏易例述评》，第1—46页。

^② 系辞下第八章，第625页。

系,因为易本身便显示出具有可以导出这些原理与形上学的性质。对象传与象传亦然。在此意义之下,系辞、象传、象传可以看成是孔子及其门人对易辞作反省所得的成果。

文言详细说明了乾坤基本上的对反与相关,序卦与杂卦可以看成是对重卦间之关系的总结与补充说明,而这些关系便是以象、象和系辞为基础的。不过,在另一方面,说卦传必须被断定为后来加上去的,或者是为了扩充易象系统之意义而将之与五行连起来而成的,这种尝试也许可以开创一条《易经》思想的新方向,但因它不是易象系统结构中所本有的,所以它是否与孔子及其直接的教训与反省有关,仍然是有问题的。^①

还有更重要的一点是:所有解释意义的原理,都要借着刚、柔、内、外的概念而形成的。这意味着它要预设一套活的形上学,同时也意味着,或许我们应当把系辞建构为所有其他各传中之观念的基础,犹如在系辞中已勾勒出这样一个位的形上学。^②

很可能正是根据这些孔传的精神,后来的注释家,特别是汉朝的易学家,才能发明或发现更多的转换原理^③。但是我们不需要关切那些精心的建构,因为它们许多都是和易象系统无关的,我们只要指出,在任何的分析之下,支配重卦的转换及其意义之相生的皆有三个主要原理:1)反对原理;2)相对互换原理(*the principle of relative exchange*);3)换位原理(*the principle of transposition*)。这最后一个原理在易传中并未明显说明。尽管如是,它在一卦的内体外体之区别中,便明显地表露出来。我们要注意到,这三原理的综合运用,可以使我们从现有的一卦中导出其他许多卦,并借此将这许多卦连结成一统一的整体。不过此并不足以证明它们(此三原理)可以把所有的卦连在一起,而形成一个统一的相互系列。序卦是通过对诸象之补插的解释(*extrapolatory explanation*)^④和其他形上的宇宙论的组合来做这种连结,而不是通过这种反对、互换、换位之原理。因此,我们可以指出,所有卦之相互变换,一定是来自卦中各阴阳爻间之自然的创新的改变,由此我们亦可看出,对任何一卦而言,其中任一爻的改变,都可能产生其他任何一卦,这便说明了变化如何可为普遍的;且如何可向四面八方创新。在基本上,此即“变卦”这观念所表现出来的原理,我曾经提到过此种变化便是易之转换的基本公理。^⑤

从一个形式创造地转化为所有其他形式的可能性不单表示变化是统一的,更表示变化之潜能是无限制。更有趣的是这些可能的变化必须通过卜筮的进行而完成;或者根本是通

^① 屈万里指说出说卦传之作大概是相当晚的时候,其证据便在于说卦传与五行说相关。(《先秦汉魏易例述评》,第58页)

^② 系辞传的第一句便是“天尊地卑,乾坤定矣”。

^③ 若要对此再作一回顾,可参看高怀民所著《先秦易学史》,1975年台北出版;也可参看屈万里之《先秦汉魏易例述评》。

^④ 分析几何及代数数学中,利用数项函数之值来显示及建构函数之全体图线,谓之补插(*extrapolation*)。此处借用此观念说明卦象之连续序列形成之完整变化函数,可因个别卦象之关连而得到一认识。

^⑤ 参看 Daniel S. Goldenburg 所作之 The Algebra of the I Ching and the Philosophical Implication(《中国哲学季刊》,第2卷,第2期,1975年3月,第149—180页),可为我所提出的基本公理作一精密的明确陈述。

过一个有伦有序而又交融创生的历程而完成,这个历程大大地反映了真实世界中变化的真实本性,变化虽是依于一范式,却同时又容许一种创生的旁通与再造。

只要考虑我们上面所说的,很明显可见地,除了一个对变化的描述形上学之外,在每一个本体表象之层面上,都有一套变化的辩证法,能跨越这种种的层面,这辩证法的转换原理,表现在易传中,非常自明。尽管如此,它还留有许多地方等待后来的注易者来发掘。变化之丰富性显示出变化的真实性,但同时也显明了变化之有系统的范式。易象转换的辩证法,具有易之三种性质,并且形成一个对本体作较完满的形上描述之基础,因为它预设了本体之基本架构与图象。因此,在孔子对易辞的反省当中,形上学与辩证法具有创造性的交互作用。

3. 命的世界(易辞中的不可避免性与限制性)

拿任何一卦来看,我们都可以发现,跟着卦象之后的断辞,通常先是对此卦的命名,然后是对此卦的一般评价——叙述它在一个假想的事态中所具有的一般意义,并评估其价值。最后再进一步描述此卦的情境之趋势,并重新考虑或指出行动之有利方向,或是其不利的方向。最好的例子是:

☰☰ 大畜:利贞,不家食吉,利涉大川。

☲☱ 讼:有孚,窒,惕,中吉,终凶。利见大人。不利涉大川。

此处我们的目的并不在分析断辞的语言及其次序,我们只要指出一卦之断辞包含了价值之陈述如吉凶等,虽然不是每一卦都作这样明显的价值陈述,但即使在那些隐涵着或根本没有述及此种价值判断的断辞中,这价值判断仍是其不可或缺的部分。而这个作为断辞之一部分的价值判断,一方面是系于卜筮者和其所处的位与情境之关系,另一方面则是系于其参照情境所发出的行为。这显示出,卦辞之价值判断一方面预设了对情境的了解,一方面又提出一个现实上的忠告:

知识←价值判断→行动

这也意味着断辞之价值判断是遵从对情况之认识,或同样意谓一卦中所表现的情境能够相对于卜筮者,而产生现实上的价值。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便可以提出这问题:一个价值或是一个带有价值的情境(如吉凶等),是如何产生的呢?

要回答此问题,我们首先要了解:易之断辞中的现实价值系统,呈现了一个从利到不利的排列架构,亦即由吉、到无咎、再至有悔、吝、厉,最后是凶。这些现实的价值等级,代表了可以应用到不同情境上的利害程度,它们明显地具有主观与客观二方面:在客观方面,它们属于客观情境中的种种性质;在主观方面,它们是属于主体之情绪感觉及心理反应。但这两方面应当交互影响,而共同指示出这个当事主体所面临的真正难题或真正处境。现在的问题是,这种处境或这种难题是如何发生的,以及它们存在的基础为何?事实上,我们的生命

情境中有这样的现实价值，是一个相当普遍的经验，甚至在《书经》的《洪范篇》中就已经认识到此并将它们分类了。可见这是很早就受到注意的。我们 also 可以说，最早使易辞得以形成的忧患意识中，亦已包含了对一个人所处之情境中的现实价值表现出的担忧与焦虑，或甚至还包含了对众人所处之情境，如权力、战争、饥荒等的忧虑。因此，知道情境及其现实价值和生命的关系，以及行为之可能趋向、抉择之可能取舍等，都是非常重要的。

原始的易辞并没有对卦或本体之现实价值的基础作任何解释，直到孔子及其门人依照卦的系统来建构一套本体的哲学，才能解释了吉与凶之意义，这解释应可指出孔子的“命”的观念是如何地产生，以及对一个有自由意志的人来说，在一个外在而又限制他活动的情境中，知与行是如何地重要。

在系辞中，吉凶和其他的现实价值被认为是从事物之聚散而来，而易断辞的目的便是在阐明一情境之吉凶，系辞上传第一章颇富深意：“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以陈，贵贱位矣。动静有常，刚柔断矣。方以类聚，物以群分，吉凶生矣。在天成象，在地成形，变化见矣。”^①

从这里我们可以说吉凶是事物之定位及其变化转换所得出的结果。它们是来自事物之各因素的排列与结构，某些事物的排列与结构对一人是有利的，某些则对他不利，甚至有害。谈到利、害等，也就是谈到事物在变化的历程中，可以产生及增加一人或一群人之幸或不幸的结果与影响，这些现实生活上的价值，一定要扣紧一人或一群人的私利来理解，而不需在一些脆弱的基础上被理解。有一点极重要，我们必要认清：决定一人之吉凶的是他周围的环境，因此吉凶是受外力之制约与限定的。

依上所述，我们立刻可以见出，吉凶也就是属于孔子所说的事物之定位及其变化转换所得出的结果。它们是来自事物之各因素的排列与结构，某些事物的排列与结构对一人是有利的，某些则对他不利，甚至有害。谈到利、害等，也就是谈到事物在变化的历程中，可以产生及增加一人或一群人之幸或不幸的结果与影响，这些现实生活上的价值，一定要扣紧一人或一群人的私利来理解，而不需在一些脆弱的基础上被理解。有一点极重要，我们必要认清：决定一人之吉凶的是他周围的环境，因此吉凶是受外力之制约与限定的。

我们可以猜想孔子是在易辞中间认识到命的世界，而他之所以如此勤研和重视《易经》，便是因为《易经》中陈示了一个含有限制性与不可避免性的情境模式，一个人要能认识这种情境模式，才能以冷静、勇气及和谐的适应来面对生命与现实。且由于他要以成德成性来面对命，这也会引致他将“时中”看作最高之德，因为正如我们前所指出的，一个有自由意志和自由主宰的人，即使在困逆的环境中，也仍然可以通过道德的行为来发展并实现其本性。

在系辞中还有其他陈述提到吉、凶、悔、吝及这类属于一情境的现实价值。如：“圣人设

^① 系辞上传第一章，第 569 页。

卦，观象系辞焉而明吉凶。刚柔相推而生变化，是故吉凶者，失得之象也；悔吝者，忧虑之象也。”^①继而曰：“吉凶者，言乎其失得也。悔吝者，言乎其小疵也。无咎者，善补过也。”^②复又云：“吉凶悔吝者，生乎动者也。”^③“爻也者，效天下之动者也，是故吉凶生而悔吝著也。”^④“道有变动，故曰爻。爻有等，故曰物。物相杂，故曰文。文不当，故吉凶生焉。”^⑤凡此种种，都是一情境内在所固有的，因此是属于命的范围，而君子对此要预先注意才能正确地对待之。

系辞下传十二章提到这些现实价值的一个新面相，即谓吉、凶等反映了个体与环境之和谐状态：“八卦以象告，爻彖以情言，刚柔杂居，而吉凶可见矣。变动以利言，吉凶以情迁，是故爱恶相攻而吉凶生，远近相取而悔吝生，情伪相感而利害生，凡易之情，近而不相得，则凶。或害之，悔且吝。”^⑥这一节明白地表示现实的价值就是一个人如何与其情境连结及其如何反应的结果。一情境的固有价值是可以转变的，就好像一卦之本体表象也可以转变成其他情境一样。对一情境及其潜在的转化作正确的评价，与维持正确的态度来面对命之世界是同等重要。诸如吉、凶之类的现实价值都可以出现在命的世界中，而君子要从这样一个情境中学习许多东西，才能够实际地适应于此情境，并独立于命之世界而同时又受其激发，以达成自我修养的完成。甚至，他还可以更进一步努力以免陷入这不可避免且受限制的情境中，在这说明下，对易象系统与易断辞的研读便是最具意义且最充足的了，因为它能提供人行动之指针，增强人对自我的知识及对自我修养的努力。这一点不仅是与孔子在《论语》中所表现的对命的态度一致，且它实际上构成了孔子会用来辨明对《易经》研究的一种观点。

系辞上传第二章云：“君子居则观其象而玩其辞，动则观其变而玩其占，是以自天祐之，吉无不利。”这种对易辞的研究态度完全与孔子的观点一致，可能它真的就是从孔子自己对易之思考所生。事实上，通过对于卦（作为生命情境之模式）的意义之了解，我们可以借着对自己的生命做更好的适应、对自己的行为做更好的抉择，并且修己达善，以期预先做到趋吉避凶。

仔细地分析系辞上传及系辞下的五、六、七章，我们可以很容易地看出来孔子如何把他智慧与见解跟《易经》连在一起，以及《易经》如何透过孔子的解释而能启发人对生命之慧解、促其修德向善。因为孔子在他对易辞的反省当中所做的事，便是深入易断辞（作为对生命情境之描述）之意义，来显示出一个人缺乏智慧、道德与知识如何会导致一不利的生命情境，以及仁德、知德、善德之实现如何会产生一个既福且吉的生命情境。由此我们很自然地

① 系辞上传第二章，第573页。

② 系辞上传第三章，第575页。

③ 系辞下传第一章，第606页。

④ 系辞下传第三章，第613页。

⑤ 系辞下传第十章，第629页。

⑥ 系辞下传第十二章，第632页。

想到,孔子是希望从易辞得出道德的结论,或是想对易辞所描述、判断为吉或凶之生命情境,提出一个道德的前提。他很有理由如此做,因为易辞本身便的确为道德教训之发挥提供了一个很好的基础。

假如生命情境是如易辞所表示的那么重要,它怎能不具道德意义呢?另一方面,孔子又如何能不使他自己的道德观与人生观不和一个对生命情境及其转化所作之形上的,而又是实际的描述相关呢?易断辞与易象系统所需要的是道德的评估,而孔子之道德的理解则需要有存有论上的应用,因此我们可以猜想,正是基于《易经》需要一道德的评价,而《论语》需要一存有论的应用,孔子才特别重视《易经》,对其精心研几而得到像《易传》中所表现出来的重要结论。

孔子从易断辞之论吉凶与生命情境中间,去寻找道德的前提与结论,而且根据易之变通的形上学来建立一个道德观与人类观,这种方法学可以称为“以融合对生命之道德的与形上的洞见为中心之深入解释”(hermeneutical interpretation centering on merging moral and metaphysical insights)^①。这种方法学融合了道德理性之真理,以及宇宙存有论之理解与体验的真理,它反映了对易辞之一个解释,和由这个解释所生之哲学主张的发展系统,在这意义下,它便是解释学的方法学。同时这方法学亦具有高度创发性,因它将原始的《易经》作一哲学的转化,而产生一个更融贯、更明晰的本体与生命之图像。这便正是孔子与易辞的相连结之处。

在孔子完成其对易断辞之解释学的阐释当中,我们可以指出孔子已经普遍地假定仁、义、礼诸德在二重意义之下是有效的,其一是:人可以独立于命(生命之限制)而实现其性——这是道德之固有意义——自我实现与自我完成的自力道德。其二是:道德是保证与产生世界和谐与秩序的路径,虽非立竿见影,但至少通过长期的努力亦终会有成。在孔子的社会哲学与政治哲学中,也很明显地主张此点,因为一个无爱无义的统治者,如何能够使得天下和谐呢?对个体自我来说,纵然德不能胜命(如富贵夭寿等),但却可以博得尊敬之心与同情共感,同时也可以在自己与众人之中清除非分之想。由于道德也包括穷理识物、智慧谨慎,故人得以对其自己及其环境有更好的了解,并进而计划与施行更佳的调适。

决定与行动产生后果。当一决定与行动设定了一个道德意义时,它们便是出自整体的生命,并因而是以整个生命的潜在福祉为目的。因此,《论语》中所呈现的孔子系统里面之道德性,应被看作在使一人之生命获致秩序和谐方面是有效的。孔子将对利害的考虑与和谐、秩序分开,因为前者是短暂的、自私的;后者却是长时的、统体的,以及不自私的(由性所发动,而非由欲所发动)。从孔子这种对道德有效性的普遍肯定中,我们可以看出他对《易经》

^① 此处引用现代解释学(hermeneutics)以为对《易经》作深入解释之方法论根据之一。近代“解释学”为透体意义分析与形上学体验肯定之解释原理研究。有关此项研究之最新著作作为 Hans-Georg Gadamer: *Truth and Method* 英文本, 1975, Wahrheit und Methode Tübingen, 1960。